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

申請篇



簡報大綱

壹

法規內容與申請流程

貳

「適用條件初步評估」表單

參

申請常見情況

肆

綜合常見案例



食農教育



食農教育法 第3條

定義：指運用教育方法，培育**國民瞭解**基本農業生產、農產加工、友善環境、友善生產育養及畜牧、動物福利、食物選擇、餐飲製備知能及實踐、剩食處理，增進飲食、環境與農業連結，促使國民重視自身健康與農漁村、農業及環境之永續發展，並採取行動之教育過程。



三面六項架構

食農內容 + 教育方法 + 國民瞭解 =



食農教育專業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



食農教育法 第3條

定義：從事食農教育相關之**教學**、**推廣**、**服務**或**諮詢**之人員

食農教育法 第16條

中央主管機關應設置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，強化消費通路資訊，推廣在地農產品及標章，整合食農教育教材、教案、**專業人員**、師資及志工人才庫、宣導資料等相關資訊，供**公開查詢**。



飲食與營養



農業



漁業



林業



畜牧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



食農教育法 第5條

中央主管機關應考量國家發展方向與社會需求，依前條第一項所定推動方針訂定具體執行指標，並每五年檢討食農教育推動計畫之執行成果；其掌理事項如下：

四、食農教育專業人員之培訓及在職訓練。

前項第四款**食農教育專業人員應具備之資格**與其認可、廢止、遴聘、培訓、在職訓練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，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。

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



飲食與營養



農業



漁業



林業



畜牧

系統官網!!



註冊帳號!!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

最新消息 我要上課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 食農教師資認可申請 食農教育人才資料庫 課程採認申請 常見問題

首頁 > 帳號登入

帳號登入

提醒：您現在使用的是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的會員服務，若您需要進行食農教育教學資源、活動資訊、新聞等資料查詢，請至[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臺](#)。

帳號：請輸入帳號

密碼：請輸入密碼

忘記帳號/密碼

驗證碼：請輸入驗證碼 R8B2

登入 註冊

完成共同培訓8小時：
3小時線上+5小時實體

開通專業人員申請！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

最新消息 我要上課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

首頁 > 我要上課

共同培訓
8小時

共同培訓課程查詢

查詢結果

*可點選欄位名稱進行排序

課程代號	課程類別	課程名稱	上課日期
A11207101001	線上課程	食農教育政策及法案說明	2小時線上課程
A11207101002	線上課程	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及流程	1小時線上課程

申請步驟!!

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系統

最新消息

我要上課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

食農教育師資認可申請

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

認可申請 (點我申請)

1 基本資料

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身分證正面照片、消極資格、最高畢業學歷、生日、電話、信箱、服務單位、地址、收款收據繳款人等。

2 選擇認可方式

- 認可方式：申請法律依據
- 專業領域：學歷申請者請依據畢業科系擇一；依經歷、專長申請者請依據檢具資料內容擇一

3 認可申請資料

經歷/專長

- 工作年資證明
- 食農教育年資證明

學歷

- 修畢學分科目
- 大專畢業證書

4 繳費

每人每件
新臺幣1,000元

三種申請資格條件

§3 經歷



1. 曾任職執行或主辦
2. 相關團體成員
3. 助理教授以上
4. 主管機關政務官或簡任正(副)主管

§4 學歷



專科以上畢業
+
食農領域課程學分

§5 專長



1. 重大貢獻
2. 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

經歷申請資格條件



一、曾任職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下列情形之一：

（一）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。

（二）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十年前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。



二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之成員、產銷班班員、農會及漁會輔導之家政班班員、四健會會員及義務指導員，加入年資累積四年以上，並參與食農教育工作績效良好。



三、曾擔任食農教育相關領域之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科系所、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，年資三年以上，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

四、於主管機關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曾擔任政務官三年以上，或曾擔任簡任正、副主管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§3 經歷



學歷申請資格條件

專科以上畢業+修畢食農教育相關領域課程

§4學歷



以學歷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，應自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，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之科系所、學位學程畢業，且修畢食農教育相關領域課程二十四個學分以上。

*國外學位證書+中文譯本(文件外文者)皆需經機構驗證

1.學位證書



2.學分證明文件



專長申請資格條件

以專長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，應符合下列情形之一：

- 一、從事食農教育工作**十年**以上，具有**重大貢獻**。
- 二、從事食農教育工作，獲得**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**。

前項申請應由與薦舉事實有關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法人或團體**推薦**，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。

*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需提供個人組得獎證明



位置：官網/文件下載/第二份「從事食農教育之重大貢獻或績效說明表(範例)」文件

§5 專長



共同培訓時數

經歷



學歷



申請日前2年

專長



食農教育政策及法案說明



線上2hr

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規定及流程



線上1hr



食農教育推動方向及實務解析



實體5hr

該不會走錯棚了吧!



該不會走錯棚了吧!

A.「專長-國際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、第五條第二項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推薦單位證明
國際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證明

B.「專長-重大貢獻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、第五條第二項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工作年資證明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C.「學歷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四條第一項、第四條第二項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學歷證書
學習證明文件
推薦單位證明

D.「學歷-折抵學分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四條第一項、第四條第二項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學歷證書
學習證明文件
推薦單位證明

E.「經歷-政府機關、公營事業人員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工作年資證明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F.「經歷-學校社團老師、兼任/代課老師、社會/社區大學講師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工作年資證明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G.「經歷-團體/農會/公司/法人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公司/團體開立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H.「經歷-農場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農場開立
農場設立或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I.「經歷-團體/農會/法人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團體開立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J.「經歷-助理教授以上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助理教授以上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K.「經歷-團體推薦-助理教授以上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團體推薦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L.「經歷-政務官或簡任正、副主管以上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政務官或簡任正、副主管以上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M.「經歷-團體推薦-政務官或簡任正、副主管以上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團體推薦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推薦單位證明

H.「經歷-農場」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曾任政府機關(構)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：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(第一目)。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前十年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(第二目)。

共同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由農場開立工作年資證明
農場設立或稅籍登記證明
食農教育工作主辦證明
16小時相關培訓時數證明文件

合適申請依據
X
準備資料項目

常見情況



甲、食農教育工作**年資計算**常見情況

乙、食農教育工作**證明文件**常見情況

食農教育工作年資說明					新增表單
項次	食農教育工作累積年資	小計	食農教育工作內容說明(至少200字，至多750字)	證明文件	刪除
1	yyyy/月/dd 起 yyyy/月/dd 止 0年0月		0 / 750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	

合計：0年0月

甲、食農教育工作年資計算常見情況



1. 年資累計 依據「執行或主辦計畫/活動的期程」起訖日合計滿1年

or

2. 事實認定 每年度至少需列舉 2 項負責執行的工作項目

「一日農夫體驗活動」

年資累計：1天/總規劃時間

事實認定：1項

「食農教育創新整合計畫」

1/1-12/31

年資累計：12個月

事實認定：1項/總工作項目



期程重疊無法累計

計畫1：1/1-3/31=3個月

計畫2：2/1-4/30=3個月

重疊時間：2/1-3/31=2個月

最終採計年資：

1/1(起)-4/30(訖)=4個月

§3-1-2參與食農教育工作績效良好舉例：

如協助擔任食農教育種子講師、志願服務志工或執行食農教育計畫或活動等；可累計不同團體之食農工作經歷(不同時間區間)

乙、食農教育工作證明文件常見情況



證明文件

活動

- 結案/成果報告書

計畫

- 承辦公文
- 活動流程
- 簽到表

教學

- 課程表
- 課程教材
- 學習成果紀錄

- ✓ 申請者姓名：僅有「單位名稱」而無「申請者個人姓名」
- ✓ 執行角色：建議補上蓋有機關圖記章的「計畫分工表」來佐證
- ✓ 時間：具體的起訖日期
- ✓ 地點：活動辦理具體場域
- ✓ 對象：參與者的身分與數量，若幼童可以以學習單等替代證明
- ✓ 辦理內容：建議提供課程大綱或活動簡章(含流程、主題等)
- ✓ 教材教具：課程中使用的教材教具、設計的教案
- ✓ 具體成果：讓參與者學會的東西(已發生的事實而非預期目標)



- 「食農教育」執行單位
=「工作年資」單位一致

- 文件可證明活動是由
服務單位「主辦」

- 依「年度」彙整：
該年度所有文件/表單

乙、食農教育工作證明文件常見情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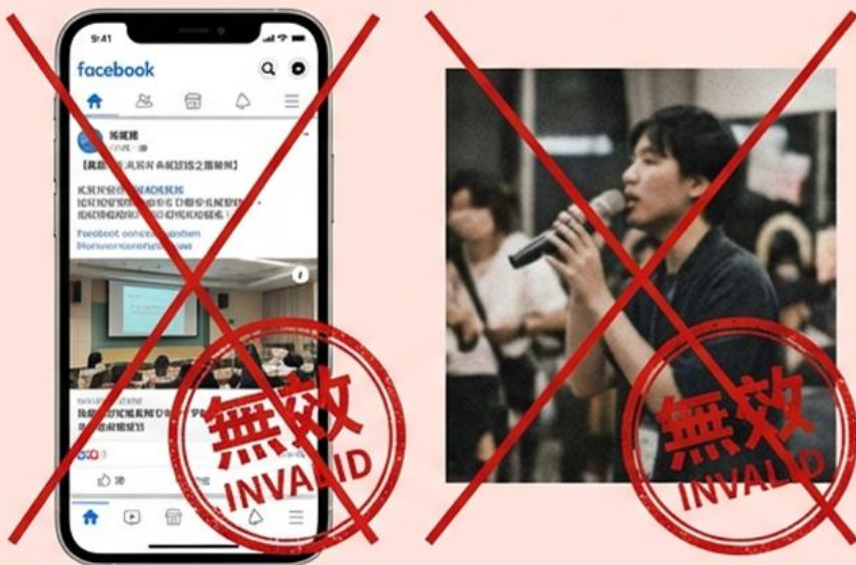


食農內容	三面六項架構及增進飲食、環境與農業連結
教育方法	設計教案、辦理場域、使用教具、時間規劃、課程大綱、活動規劃
國民瞭解	活動對象與參與人數
單位認證	機關(單位)圖記章、申請者活動中角色

乙、食農教育工作證明文件常見情況



❌ Don'ts (錯誤示範)



外部連結、社群截圖、新聞剪報、
單次領據、估算單、計畫表、提案計畫書

✅ Do's (正確示範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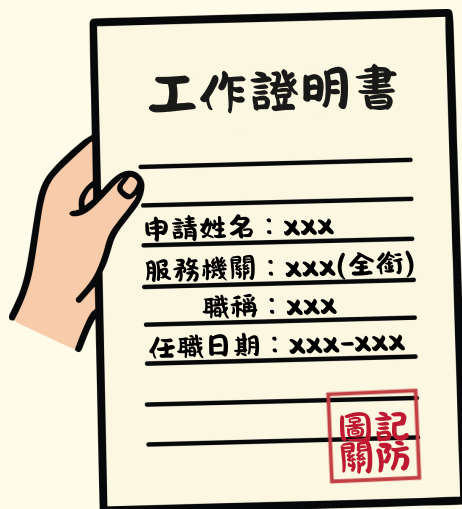
成果報告書
(Outcome Report)

計畫名稱	食農教育推廣計畫	申請類別	社區發展
活動時間	2023年	計畫地點	台北市
主辦單位	台北市農會	計畫負責人	張三
承辦單位	台北市農會推廣部	計畫執行地點	台北市各區農會

第一頁用印圖記章

申請人姓名

計畫名稱/活動主題、時間、地點對象、辦理
內容與您所負責之食農教育工作項目，以及需
完整清晰、蓋有官方圖記章之文件掃描檔



丙、工作證明文件常見情況

工作年資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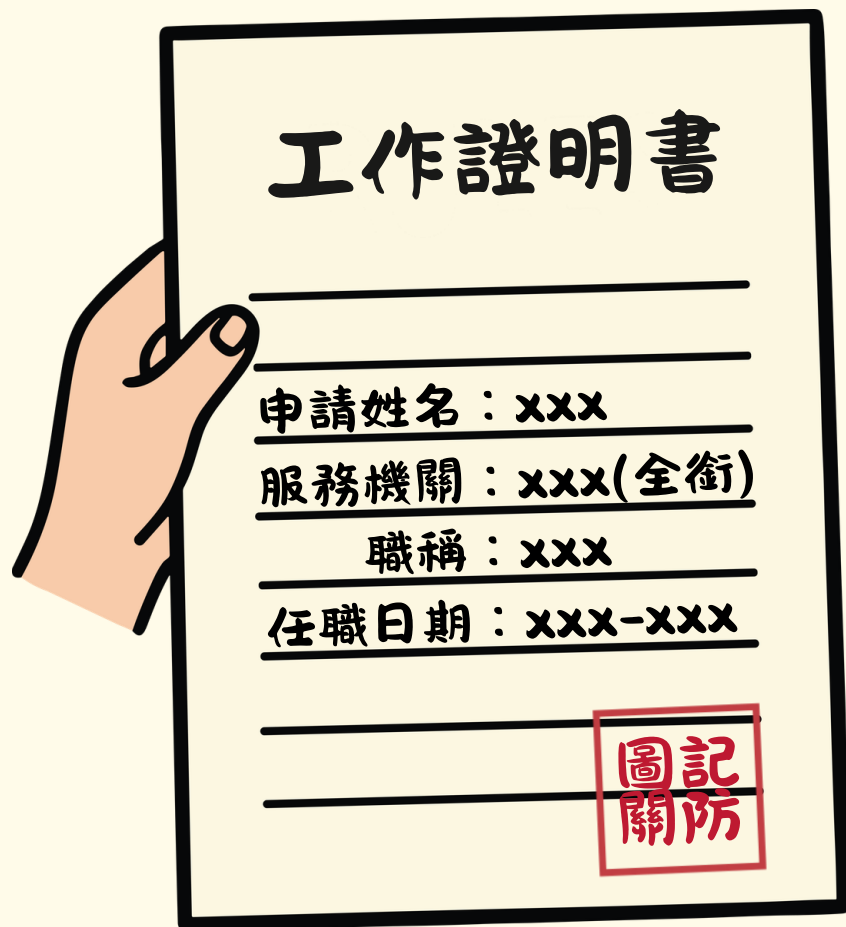
[新增表單](#)

項次	服務機關(構)及單位全銜	職稱	任職期間	小計	證明文件	刪除
1			yyyy/月/dd 起 yyyy/月/dd 止 仍在職	0年0月	選擇檔案 沒有選擇檔案	刪除

合計：0年0月

- 工作年資：不滿一個月不列入計算；同一服務機關(構)不同單位或職稱者得以累計。
- 請依序提供在職證明、聘書等相關證明文件。

丙、工作證明文件常見情況



✓ Do's

- 正式證明書：由任職機關(單位)正式開立並加蓋大印的在職證明書。
(自營農場需加附設立及登記文件，若無請改以「商號/店家」名義開立，即須有農場登記、營業登記或稅籍登記等)
(人民團體之職員包括理事、監事與總幹事等選任職員及聘僱人員)
- 電子證明：「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 (eCPA)」下載任職證明文件。
- 正式聘書：學校社團老師、兼任/代課教師或社區大學講師的正式聘書。
- 團體證明：參與食農教育工作證明(僅適用§3-1-2路徑申請) 

✗ Don'ts

- 個人私章、單位小章及不完整的圖記/關防章
- 單次講師領據及感謝狀
- 翻拍名片、工作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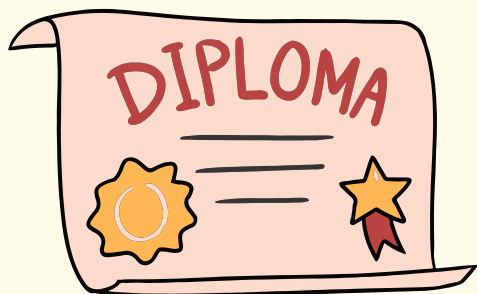


志工不屬於任職



《志願服務法》規定志願服務，屬不以獲取報酬為目的，以提高公共事務效能及增進社會公益所謂之各項輔助性服務，並非規定所稱之「任職」。

丁、學分常見情況



一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科目對照表

學分採認科目請見：[📄 檔案下載](#)、學歷申請 - 教學範例圖卡請見：[📄 檔案下載](#)

三 畢業學校學位證書或畢業證書

****號為必填欄位(含國內/國外證書)**

丁、學分常見情況



不限最高學歷

可計算大專校院以上，在不同學業階段所修習及畢業後進修推廣的相關學分



學士班、碩士班、博士班
二專、進修、學分班、隨班附讀



五專學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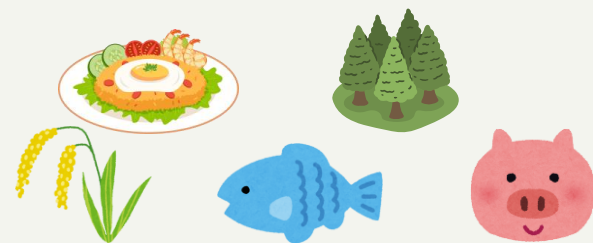
五專前三年之學分不予採計
(僅採認專四、專五學分)



專業科目採計

專業科目，需依據畢業科系針對單一專業領域採計學分

如：「畜牧專業」，僅能採計「畜牧生產」及「獸醫」兩類別，其餘無法採計。



丁、學分常見情況



2學分上限

無論核心及專業科目，
每門課程最多採計2學分



正課及實驗課

同一課程及其實驗/實習學
分擇一採計。如：「食品微
生物」和「食品微生物實驗」
最高採計2學分。



學分不足

可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
關培訓時數折抵，培訓時數
18小時折抵1學分；共同培
訓時數，不得折抵。



相關培訓課程
18hr=1學分

丁、學分常見情況



課程名稱相似

課程名稱必精準對應。名稱不完全相同時，主動提供「修讀該年度課程大綱」，提供審議。



不得相互抵認

「核心科目」及「專業科目」
不得相互抵認為學分數



戊、系統常見情況

 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

步驟3/4 認可申請資料



*上傳檔案格式僅限JPG、JPEG、PNG、PDF，單一檔案大小勿超過5MB

戊、系統常見情況



誤按送出

在完成資料填寫前誤按送出，可點擊「線上諮詢」請求退回補件。



線上諮詢

位置：官網首頁右上角



資料清空

申請步驟二在「調整申請依據」處，一旦變更路徑，原填寫的所有文字資料皆會被清空，請務必先自行備份。

經歷

學歷

專長

請選擇申請依據(單選)：

暫存



上傳失敗

上傳檔案時，單一檔案需小於5MB，且檔名不可包含「特殊字元」（如：#、\$、&等），否則會導致系統顯示紅框且上傳失敗。



*上傳後可預覽已上傳檔案

收到「補件通知」怎麼辦？



請勿建立新申請案

建立新案需重新繳費，直接在原案資料修改並重新送出即可

恭喜成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！



五年效期

可參與食農教育在職訓練36小時進行展延

常見案例

返鄉青農 阿貴



阿貴是家中經營「開心農場」的二代與父母共同管理農場，自 110 年起開始在自家果園辦理「採果製果醬體驗」與茶園「小小茶師」活動，每年至少舉辦 5 場，並透過農場臉書進行推廣與報名，阿貴認為最好的實績證明就是臉書上的活動照片、截圖與粉專互動。由於阿貴的課程好玩又有趣，這兩年甚至有附近國小帶領學生前往參加食農活動，他在系統上填寫「執行機關」時填了「開心國小」。

他想以「經歷」路徑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，會遇到甚麼樣的狀況或迷思，導致無法破關成功呢？



返鄉青農 阿貴

工作年資證明



1. 自家經營農場之設立或登記證明文件
2. 農場在職證明

(包含姓名、機關全銜、職稱、任職起訖並加蓋機關圖記章)



如因面積不足等特殊原因未達設立農場標準
建議改以「商號/店家」名義開立在職證明
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


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
(時間、地點、對象、辦理內容與具體成果)

格式範例：官網/右上角文件下載/第三份文件



1. 提案計畫書、核定本、外部連結、臉書截圖，皆不足以證明阿貴為負責執行或主辦，且符合食農教育法第3條所定「食農教育」之定義
2. 每年度至少列舉兩項

執行單位

「食農教育工作年資」執行機關，必須與「工作年資證明」服務機關完全一致。



阿貴：

應在佐證資料中註明，該國小活動是由他以「自家農場負責人/員工」的身分去規劃與執行的，並由農場蓋章證明，而非直接填寫國小為服務單位。



返鄉青農 阿貴



根據阿貴的情況，

建議先將執行單位改為自家農場，再準備以下三份文件進行申請

1. 自家經營農場之設立或登記證明文件
2. 農場在職證明
3. 完整計畫執行報告書、活動成果紀錄(包含活動時間、地點、對象、辦理內容、活動流程、教材教具、具體成果等)



五專、大學、碩士分別修讀了「農業課程」、「飲食營養」、「教育方法」，其中**五專一年級**修讀的「農業概論」及**五專五年級**修讀的「環境與園藝作物」與一覽表課程並不完全相同，無法達到24學分的規定，想以「中餐烹調丙級證照」來折抵學分。

畢業後到了農會工作目前工作3年，**第一年在保險部後調到推廣部**。在補件時，想評估看看如果申請依據由「學歷」修改為「經歷」會不會比較合適，因此在兩項選擇依據間切換。

他應該以哪一條路徑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，又會遇到甚麼樣的狀況或迷思，導致無法破關成功呢？

社會新鮮人 阿強



學分不限最高學歷

阿強：

可將三階段五專、大學、碩士的相關學分的歷年成績單合併上傳並採計



2/5
YEAR

五專前三年不屬於專科以上

阿強：

五專一年級修的「農業概論」申請核心學分無法被採計



科目名稱與一覽表不完全相同

阿強：

五專五年級修讀的「環境與園藝作物」有機會被採納，但需主動提供「修讀學年度之課程大綱」供委員決議。

社會新鮮人 阿強



相關培訓時數折抵學分

阿強：

無法使用證照折抵學分，學分缺口只能以18小時「相關培訓時數」折抵1學分



社會新鮮人 阿強



申請依據變更重置

阿強：
應在切換成「經歷」申請依據前自行備份所有文字內容



工作年資

阿強：
不同職位、不同部門，只要同一個服務單位皆可以計算為服務年資



根據阿強的情況，
取決於在農會任職期間是否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，如未達標準仍建議採用「學歷」作為申請依據，並使用「相關培訓時數」進行折抵。



生態廚師 阿明

阿明在社區擔任「生態廚師」志工超過 5 年，辦理過上百場食農體驗，累積服務時數達 500 小時以上，實戰經驗豐富。決定以「經歷」申請專業人員認可，然而上傳的過程中頻頻出現上傳失敗。

阿明會遇到甚麼樣的狀況或迷思，導致無法破關成功呢？



無給職志工非「任職」

阿明：

認為志工時數就是年資，但法規規定「志工服務」屬於輔助性服務，不符合「任職」於相關機關團體的定義，阿明並不適用第3條第1項第1款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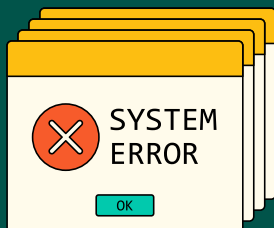
生態廚師 阿明



依據阿明的情況，

由於在社區協會服務累計超過4年以上，因此建議可改以「農民團體或食農相關法人團體成員」身分（第3條第1項第2款）申請，請社區協會開立參與食農教育工作證明。

範例文件：官網/右上角文件下載/第一份文件



上傳失敗系統出現紅框

1. 單一檔案資料大於5MB
2. 檔名使用特數字元無法讀取
3. 若以上狀況皆排除仍無改善，請透過官網右上角「線上諮詢」提出疑問



明星講師 小芳

小芳是知名自由接案的食農專家，經常受邀到各級學校、農會擔任單場講師。這兩年主要開心國中社團課老師每學期18週的「食農小廚」課程。此外，她還在農企業兼職計畫專員並分別帶領兩座農場分別1-3月和1-6月的食農專案。

小芳收集了過去兩年內、數十個單位的「講師感謝狀」與「領據」以證明她「連續兩年從事食農教育」。

她想以「經歷」途徑申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，會遇到甚麼樣的狀況或迷思，導致無法破關成功呢？



明星講師 小芳



單場次講師、顧問、委員不計入負責執行或主辦工作項目

小芳：

單場次上述列舉工作屬於協辦並非負責執行及主辦，因此小芳數十個單位的講座講師感謝狀及領據無法被採計為第3條第1項第1款之工作年資計算。



計畫年資重疊計算

小芳：

她在同年度 1-3 月執行A農場計畫，1-6 月執行B農場計畫，系統邏輯中「重疊期間不累加」，因此並非小芳以為的採計9個月，實際僅採計6個月。



教學計算

小芳：

國中社團課老師的課程因超過16週可以被納入年度計算。

註：每一學年度必須提供至少16週以上的課程大綱或佐證資料



依據小芳的情況，

建議在食農教育工作年資的部分，先在計畫及教學課程間選擇最有利的計算方法，再由該服務機關開立「在職證明」或「正試聘書」證明工作年資。

一起為

食農教育加油!

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【資源連結】

提供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的教育訓練簡報與相關網站連結，幫助您快速掌握申請所需資訊。

簡報下載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【教育訓練簡報】

條件評估測試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申請【適用條件初評】

新手諮詢表單

對申請有疑問？填表讓我們來協助你。

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認可申請

農業部官方網站

食農教育資訊整合平台

農業部官方網站



A. 「專長-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五條第一項第二款、第五條第二項

二、從事食農教育工作，獲得國家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。

前項申請應由與薦舉事實有關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法人或團體推薦，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推薦單位資料
(名稱、負責人、地址、
聯絡人、電話、Email)



國家食農教育
傑出貢獻獲獎證明

B. 「專長-重大貢獻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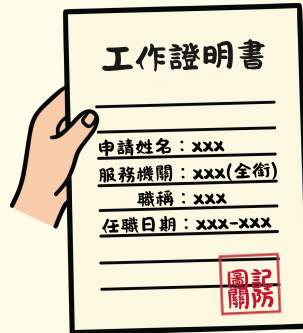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法條：第五條第一項第一款、第五條第二項

一、從事食農教育工作十年以上，具有重大貢獻。

前項申請應由與薦舉事實有關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法人或團體推薦，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工作年資證明


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


推薦單位資料
(名稱、負責人、地址、
聯絡人、電話、Email)

C. 「學歷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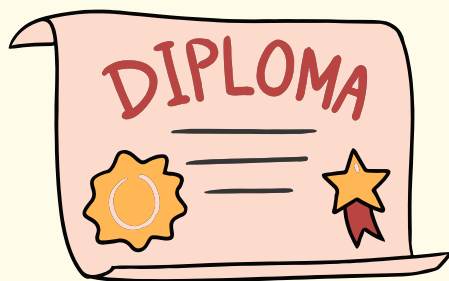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四條第一項

以學歷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，應自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，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之科系所、學位學程畢業，且修畢食農教育相關領域課程二十四個學分以上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學位證書
(畢業證書)



學分證明文件
(歷年成績單)



修讀學年度
課程大綱
(選：學科名稱不同需送審時)

D. 「學歷-折抵學分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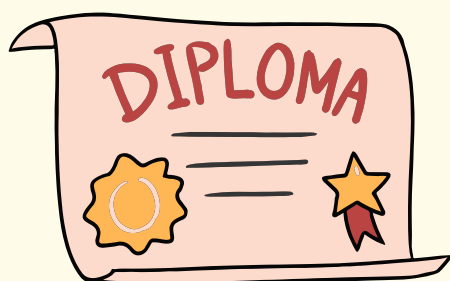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四條第一項、第四條第二項

以學歷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，應自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，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之科系所、學位學程畢業，且修畢食農教育相關領域課程二十四個學分以上。未修畢前項所定二十四個學分以上者，得以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折抵；培訓時數十八小時得折抵一學分；共同培訓時數，不得折抵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學位證書
(畢業證書)



學分證明文件
(歷年成績單)



修讀學年度
課程大綱

(選：學科名稱不同需送審)



相關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E. 「經歷-政府機關、公營事業人員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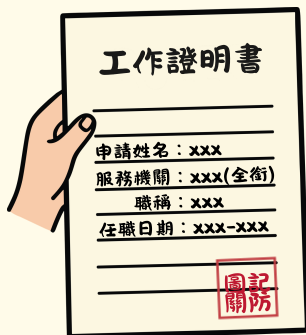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曾任職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：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（第一目）。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前十年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（第二目）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工作年資證明
(「eCPA人事服務網」下載)



食農教育工作
主辦證明



16小時相關培訓
時數證明文件
(選：採用依據第二目時)

F. 「經歷-學校社團老師、兼任/代課老師、社會/社區大學講師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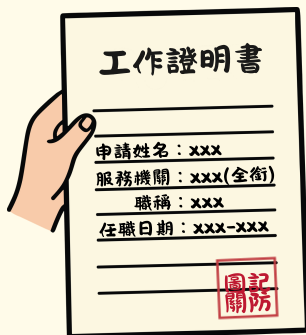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曾任職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：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（第一目）。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前十年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（第二目）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工作年資證明
(學校用印之正式聘書)


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(含16週以上課程大綱)



16小時相關培訓
時數證明文件
(選：採用依據第二目時)

G. 「經歷-團體/農會/公司/法人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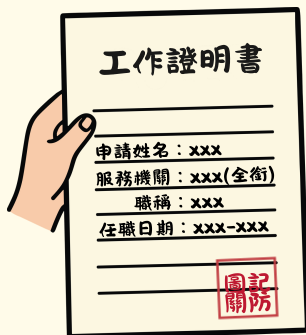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曾任職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：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（第一目）。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前十年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（第二目）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由公司/團體開立
工作年資證明



食農教育工作
主辦證明



16小時相關培訓
時數證明文件
(選：採用依據第二目時)

H. 「經歷-農場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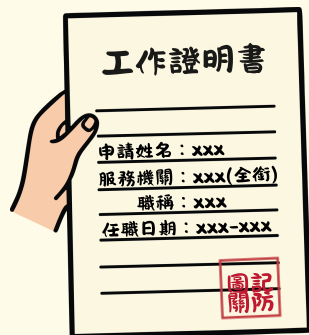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、第二目

曾任職政府機關（構）、公營事業機構、行政法人、各級學校、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，且負責執行或主辦食農教育工作達：連續二年或累積四年以上（第一目）。連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或累積二年以上未滿四年，並於申請日前十年內，參與食農教育專業人員相關培訓時數十六小時以上，不包含共同培訓時數（第二目）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由農場開立
工作年資證明



農場設立或
稅籍登記證明



食農教育工作
主辦證明



16小時相關培訓
時數證明文件
(選：採用依據第二目時)

I. 「經歷-團體/農會/法人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二款

農民團體或食農教育相關法人、團體之成員、產銷班班員、農會及漁會輔導之家政班班員、四健會會員及義務指導員，加入年資累積四年以上，並參與食農教育工作績效良好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由團體開立
「參與食農教育工作證明」
(官網右上角/文件下載)



相關佐證
食農教育工作證明

J. 「經歷-助理教授以上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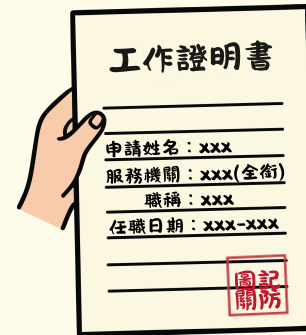
曾擔任食農教育相關領域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科系所、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，年資三年以上，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專科以上學校
教師資格證書



工作年資證明



從事食農教育
工作證明

K. 「經歷-團體推薦-助理教授以上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三款、第三條第二項

曾擔任食農教育相關領域之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、獨立學院或專科學校科系所、學位學程助理教授以上，年資三年以上，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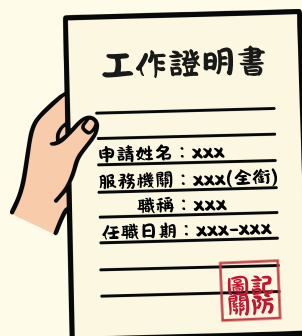
得由與經歷有關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法人或團體推薦，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專科以上學校
教師資格證書



工作年資證明



從事食農教育
工作證明



推薦單位資料
(名稱、負責人、地址、聯絡人、電話、Email)

2. 「經歷-政務官或簡任正、副主管以上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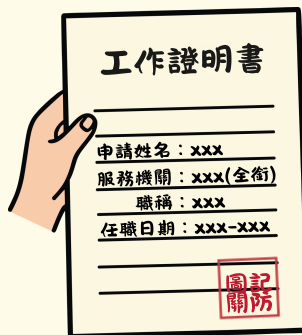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

於主管機關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曾擔任政務官三年以上，或曾擔任簡任正、副主管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工作年資證明
(「eCPA人事服務網」下載)



從事食農教育
工作證明

M. 「經歷-團體推薦-政務官或簡任正、副主管以上」



《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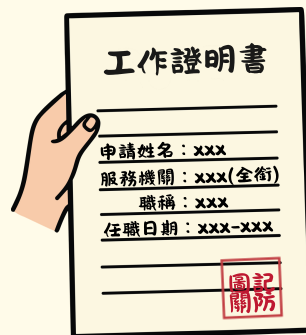
依據法條：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、第三條第二項

於主管機關或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曾擔任政務官三年以上，或曾擔任簡任正、副主管且從事食農教育工作五年以上。

得由與經歷有關之機關（構）、學校、法人或團體推薦，申請認可為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。



共同培訓時數
證明文件



工作年資證明
(「eCPA人事服務網」下載)



從事食農教育
工作證明



推薦單位資料
(名稱、負責人、地址、聯絡人、電話、Email)